

## 2021

各县（市、区）委组织部、科技局，通化医药高新区党群工作部、科技局，通化国际内陆港务区科技管理部门，驻通国、省属企事业单位，市直各企事业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我市“1+7”人才政策，按照全市人才工作总体部署，为“着力打造医药健康、旅游两个千亿级产业集群，培育生物医药、食品、冶金、化工、新材料、装备制造、现代商贸、现代金融、现代物流九个百亿产业板块”奋斗目标提供人才支撑智力支持，拟开展2021年度通化市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和重大科技项目研发人才团队支持计划推荐评选工作，具体通知如下。

### 一、申报条件

（一）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主要分全职引进创新人才、

柔性引进创新人才，引进创业人才和现代服务业高端人才 4 类。申报人应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拥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国际公认的执业资格，身体健康。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55 周岁，对于急需紧缺人才可适当放宽。具体申报条件为：

**1.全职创新人才：**一般应具有硕士以上学历，拥有能够促进企业自主创新、技术成果升级的重大科研成果，或者在国内知名企业、高校、科研机构担任中高级职务、工作业绩突出、在业界有一定影响；能连续为引进单位服务 3 年以上，且每年服务时间 6 个月以上。

**2.柔性创新人才：**按照《通化市柔性引进人才实施办法》（通人才字〔2021〕23 号）规定，柔性引进人才，是指我市用人单位在不改变人才的人事、档案、户籍、社保等关系前提下，通过顾问指导、兼职服务、联合攻关、技术合作、成果转化等方式，从市外引进的各类经济社会发展急需紧缺人才。用人单位，是指在通化市行政区域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依法纳税的各类企业（不含中央及省属企业）；行政区域内教育、卫生、文化和科研院所等事业单位（不含财政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柔性引进人才基本条件包括：《吉林省人才分类目录》中 E 类及以上资格条件；柔性引进人才需与用人单位签订合作协议，明确双方权利、责任和义务，开展灵活多样的务实合作，申报时未在我市缴纳社保；用人单位以月薪年薪、技术指导费、股权分红、项目提成、年终奖等方式，给付柔性引进人才一定标准薪资报酬，并能够提供在我市薪酬纳税证明；我市自主申报入选的国家级、

省级和市级人才工程人选，管理期内暂不接受申报。

**3.创业人才：**拥有的技术成果国际先进，或填补国内空白，具有产业化开发潜力；有域外创业经验或曾在国际、国内知名企业担任中高层管理职务，熟悉相关领域和国际规则，有较强经营管理能力；为所在企业的主要创办人且为第一大股东，股权一般不低于30%，一家企业只能申报1名创业人才（团队），本人（团队）投入企业的实收资本一般不少于100万元（不含技术入股）；创（领）办的科技型企业，须于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等相关手续；企业拥有核心技术的产品已处于中试或产业化阶段，有成型产品，并有较好的预期社会和经济效益。

**4.现代服务业高端人才：**适应我市现代服务业发展要求，能够用现代化的新技术、新理念和新服务方式改造提升传统服务业，打造新兴产业，促进科技成果与市场结合，创造需求，引导消费，向社会提供高附加值、高层次、知识型的科技服务、生产服务、生活服务；具有5年以上国内外知名现代服务业企业工作经历，工作业绩突出，且对用人单位有较好的促进作用；能连续为引进单位服务3年以上，且每年服务时间6个月以上。

（二）重大科技项目研发人才团队支持计划。团队成员应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身体健康。团队负责人年龄原则上不超过60周岁，对于急需紧缺人才，可适当放宽。具体申报条件为：

1.团队主要负责人应为通化市域内登记注册的企事业单位、驻通国、省属单位的研发人员。团队负责人所在单位（一

般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为申报责任单位。

2.人才团队应依托一个有望本地转化的在研科技项目或已完成的科技成果进行申报,同一人才团队限申报1项。

3.人才团队应具有一定规模,人员构成合理,创新能力强,有一定的科研协作基础。

4.人才团队承担的科技项目应以产业化为目标,具有较明晰的应用前景,至少需进入中试阶段,并在3—5年内在我市转化并实现产业化,且产业化后有规模、有市场、有效益。

5.对承担的科技项目为国家级重大科技项目、省级重大科技攻关项目、省级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的人才团队;列入省重大科技项目研发人才团队支持计划的项目;近5年内获得过吉林省科学技术奖二等奖以上奖励的人才团队;负责人为“两院”院士、省级以上人才计划入选者、省级以上科技奖励获得者等高层次人才团队;科技型“小巨人”企业的核心研发人才团队给予优先支持。

6.研发人才团队所在企业的上年度R&D投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不低于3%,其它创新型科技企业不低于1%。

## 二、申报材料

2021年度通化市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和重大科技项目研发人才团队支持计划推荐评选工作,采取网上申报、推荐方式。所有项目申报,请登录通化市科技管理服务平台填写和上传材料(<http://th.kechuangcloud.com/>)。

### (一) 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

**1.按人才类别填写申报书和附件材料。**(1) 创业人才填写《通化市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引进计划推荐申报书(创业人才)》及附件材料;(2) 创新人才根据实际,按类别分别填写《通化市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引进计划推荐申报书(全职创新人才)》《通化市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引进计划推荐申报书(柔性创新人才)》及附件材料;(3) 现代服务业高端人才填写《通化市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引进计划推荐申报书(现代服务业高端人才)》及附件材料。

**2.创业人才附件材料一般包括:**(1) 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2) 身份证或护照复印件;(3) 主要成果(代表性论著、专利证书、产品证书、科技奖项)复印件或证明材料;(4) 来通前所在单位任职证明材料;(5) 创办企业证明材料(营业执照复印件、股权构成材料等);(6) 公司章程;(7) 商业计划书;(8) 上年度企业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等);(9) 本行业领域内知名专家推荐信;(10) 其它需要提交的材料。

**3.全职创新人才、柔性创新人才和现代服务业高端人才附件材料一般包括:**(1) 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2) 身份证或护照复印件;(3) 职称证书(执业资格证)复印件;(4) 与用人单位签订的合作协议(复印件),明确双方权利、责任和义务;(5) 来通前所在单位任职的证明材料;(6) 主要成果(代表性论著、专利证书、产品证书)复印件或证明材料;(7) 领导(参与)过的主要项目证明材料;(8) 奖励证书复印件;(9) 本行业领域内知名专家推荐信;(10) 柔性创新人才还需提供在我市薪酬纳税证明;(11) 其它需要提

交的材料（主要包括与用人单位目前开展的项目进展情况或即将开展的项目情况，为用人单位创收或者推动关键技术创新的相关证明材料等）。

## （二）重大科技项目研发人才团队支持计划

**1.申报表。**申报团队需填写《2021年度通化市重大科技项目研发人才团队申报表》。申报表提交后，原则上不得更改。

**2.可行性报告。**申报团队需撰写一份5000字以内项目成果转化可行性报告，作为附件随申报表一并提交。可行性报告标题格式应为“XXX项目成果转化可行性报告”，标题中“XXX”为人才团队所依托项目的简称。报告提交后，原则上不得更改。

**3.相关证明材料。**申报团队需填写《XXX人才团队相关证明材料清单》，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1）能反映团队业绩、创新能力的材料；

（2）能反映团队负责人及主要成员学历层次、学术水平、团队合作基础及建设情况的材料；团队中非本单位研发人员，应有相关的合作协议或意向书。

（3）能反映团队所依托科技项目技术先进性、产业化可行性的材料；

（4）人才团队所在企业上年度R&D经费支出专项审计报告。

## 三、申报程序

本次申报工作按属地管理原则，由所在地（或所在单位）科技部门和组织部门共同负责组织申报、材料审核推荐。

### （一）责任单位审核

1.县（市、区）及医药高新区、港务区科技部门负责对域内申报项目材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核，需在规定时限内，完成网上推荐；

2.驻通国省属高校、科研院所及企业，市直科研院所及企业的科技和人事部门负责对本单位申报项目材料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核，需在规定时限内，完成网上推荐。

### （二）统一推荐报送

各县（市、区）及医药高新区、港务区科技部门和组织部门共同负责本地区人才及团队项目申报材料的汇总，并以联合文件形式推荐至通化市科技局；驻通国、省属企事业单位及市直科研机构、重点企业的申报材料由所在单位科技管理部门汇总，并以单位文件形式报送通化市科技局。

## 四、申报要求

（一）申报主体应客观、如实、完整地填写申报材料，不得空项、漏项，用人单位、主管部门要各负其责、严格把关。对申报材料弄虚作假的，一经发现将取消申报人的参评资格，并暂停用人单位下一年度的申报资格。

（二）坚持不向下申报、不同时申报、不重复申报的原则，避免对同一人才、同一团队重复支持。已入选国家、省有关人才计划和我市相应层次人才计划的人才及人才团队不再推荐申报引进高层次人才和重大科技项目研发人才团队。

（三）打印申报材料。所有申报材料均需通过“通化市科技管理服务平台”填写和上传，待相关责任单位网上审核通过

后，方可打印制作成册。

（四）申报书和附件合并装订。纸质申报材料一式 2 份，内容应与网上申报一致，统一用 A4 纸打印。

（五）申报单位报送申报材料时，需出示相关证明材料原件，由所属科技管理部门审验后当场返还。

（六）所有申报材料，连同汇总表、推荐信加盖推荐单位公章后，请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前报送至市科技局综合规划科。地址为通化市新华大街 499 号（通化市政府前楼一楼）。

（七）各类申报书填报、附件材料上传及汇总表请登录通化市科技管理服务平台，具体登录网站、信息注册及项目申报请参阅“通化市科技管理服务平台操作手册”（登录网站自行下载）。

联系人：崔立岩

联系电话：0435—3256671

申报系统网址：<http://th.kechuangcloud.com/>

通化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通化市科学技术局

2022 年 4 月 11 日

---

通化市科技局办公室

2022 年 4 月 11 日印发

共印（20）份